

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

109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

二次招生鑑定簡章

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學校：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

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重要日程表

編號	工作事項	日期	備註
1	簡章公告	6 月 18 日(星期四)	本校網站 http://www.shih.ntpc.edu.tw/
2	術科測驗報名	6 月 29 日(星期一) 至 6 月 30 日(星期二)	請備齊資料向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辦理報名。
3	術科測驗	7 月 2 日(星期四)	1.測驗地點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。 2.請參閱准考證注意事項。
4	術科測驗公告錄 (備)取學生名單	7 月 2 日(星期四) 下午 16:00 之後	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。
5	術科測驗錄取學生 辦理報到，並繳交 入班意願書	7 月 3 日(星期五) 9:00-12:00	請依規定時間至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辦理報到，並繳交入班意願書。

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109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簡章

壹、依據

- 一、藝術教育法及藝術教育法施行細則。
- 二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。
- 三、新北教社字第 1091069600 號函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培育具有優異藝術才能之學生，施以專業性藝術教育，輔導其適性發展，以培植多元之藝術專業人才。
- 二、增進藝術才能優異學生具備藝術認知、展演、創作及鑑賞之能力，以涵養學生美感情操，發展其健全人格。

參、招生對象

設籍(戶籍或學籍)在新北市，為國民小學六年級學生(含僑生)。

肆、招生名額：21 名。

伍、招考樂器：

考生得依自己志願與專長，選擇下列各組之一項為主修：

1. 鋼琴
2. 弦樂(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、豎琴)
3. 管樂(長笛、雙簧管、單簧管、薩克斯風、低音管、法國號、小號、長號、(上)低音號)
4. 國樂(二胡、中胡、高胡、琵琶、柳葉琴、阮咸、三弦、揚琴、古箏、笙、笛、嗩吶)
5. 理論作曲
6. 敲擊樂。

陸、報名日期：109年6月29日(一)、6月30日(二)，每日 9:00--16:00。

(一) 報名應檢附資料(逾期不受理報名)

1. 術科測驗報名表(如附件一)：內容應詳實填寫，准考證貼妥最近 3 個月內脫帽正面半身 2 吋照片 1 式 2 張(不可剪貼生活照片代替)。
2.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 1 份(正本核驗後發還，影本留存)。
3. 學生之中央健康保險局健保卡(核驗後發還)。
4. 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 1 份(正本核驗後發還影本留存)，或原就讀學校教務處註冊組核章。
5.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TOCC 防疫評估表(附件五)。
6.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切結書(附件六)。

(二) 報名手續完成後，請領取准考證(如附件二)。

柒、報名地點：三和國中行政樓 1F 輔導處特教組。

捌、簡章(含報名表件)公告及供下載：109年6月18日(星期四)起公告及供下載於本校網站

(<http://www.shih.ntpc.edu.tw/>)，報名表件請用 A4 白色紙張列印。

玖、測驗時程與項目內容

1. 術科測驗方式：透過術科表現，了解學生在術科方面的成就與能力。
2. 測驗日期及時間：109年7月2日(星期四)上午8:30起。
3. 考試時間順序表於7月1日(星期三)13:00後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4. 測驗地點：本校音樂廳音樂班教室。

5. 測驗內容：

項目	配分	說明
主修	70%	自備樂器演奏： 1. 自選一組音階及琶音：一至二個八度上下行，以1分鐘為限（聽鈴聲）。 2. 自選曲一首，以2分鐘為限（聽鈴聲）。 【備註】本校提供鋼琴、馬林巴木琴(56鍵)、小鼓，其餘樂器或伴奏請自備。
聽寫	10%	紙筆測驗。
視唱	10%	視譜以口唱出旋律，4~8小節，現場抽籤，1分鐘準備。
樂理常識	10%	紙筆測驗。

拾、錄取原則：

術科測驗表現優異者，按總成績高低排列序號，依序錄取至第21名額滿為止。若術科總成績相同者依主修樂器演奏、樂理常識、視唱、聽寫成績之順序，由高分依序排序入班；若術科各分項測驗缺考或成績有零分者，不予錄取。主修最低錄取門檻分數為60分，未達標準亦不予錄取。

拾壹、錄取名單公告： 109年7月2日(星期四)下午16:00後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。

拾貳、報到日期：

錄取學生應於109年7月3日(星期五)上午9:00起至中午12:00止，至本校行政樓1F輔導處辦公室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，名額保留給候補者依序遞補。

報到時請攜帶以下資料：

- 准考證(如附件二)。
- 入班意願書(如附件三)。
- 小學畢業證書正本。
- 倘無法親自辦理，請填具委託書(如附件四)並檢附上述文件，由受託人辦理報到事宜。

拾參、附則

- 一、所有申請手續均採現場資料審核方式辦理，恕不接受通訊申請。
- 二、錄取就讀後，因故無法繼續就讀時，應由學生家長提出切結，學校得輔導轉入原學區就讀學校普通班(如該校經公告額滿，依本市新生分發及入學作業要點、轉學作業要點辦理)。若學生已轉入普通班，其後不得申請保留藝術才能班之學籍。
- 三、參加各項測驗，務必攜帶准考證正本以便查驗，若准考證遺失，測驗當天，請備妥相關身分證明文件，向本校申請補發。

附件一

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

術科測驗報名表

准考證號碼											照片黏貼處 (照片請勿超出框) ★不可剪貼生活照代替	
壹、基本資料												
學生姓名			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			
身分證字號				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	
家長簽名						與學生關係						
聯絡電話	(宅)		(公)			(行動電話)					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縣(市)	市(區鄉鎮)			路(街)		
						段	巷	弄	號	樓(之)		
畢業學校						縣(市)	市(鄉鎮區)			國小	年	班
驗證畢業證書 或就讀學校教務處註冊組核章						(茲證明該生為本校 108 學年度六年級學生)						
主修樂器												
家長簽名											(家長未完成簽名，不受理申請)	
參、辦理術科測驗申請應檢附資料 (請逐項檢核下列資料，若有缺漏恕不受理申請)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術科測驗報名表內容應詳實填寫，准考證貼妥最近 3 個月內脫帽正面半身 2 吋照片 1 式 2 張(不可剪貼生活照片代替)。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 1 份 (正本核驗後發還，影本留存)。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之中央健康保險局健保卡 (核驗後發還)。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驗證畢業證書 (正本核驗後發還，影本留存) 或就讀學校教務處註冊組核章。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TOCC 防疫評估表 (附件五)。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切結書 (附件六)。												
受理申請人員核章：_____												

附件二

測驗日期及時間：109年7月2日(星期四)上午8:30起。

考試時間順序表於7月1日(星期三)13:00後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新北市市立三和國民中學 109 學年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鑑定 准 考 證			測驗注意事項									
各階段測驗請 務必攜帶本證	照片黏貼處 (照片請勿超出框) ★不可剪貼生活照代替	未經招生學校蓋戳 印者無效	08:30 08:50	08:50 09:50	09:50 10:10	10:10 ~	13:20 13:30	13:30 ~				
			學生進場預備時間	樂理常識聽寫	學生進場預備時間	1.視唱 2.主、副修	學生進場預備時間	1.視唱 2.主、副修				
學生姓名： 准考證號碼： 測驗地點：新北市三和國民中學 聯絡電話(手機)： 家長簽名：	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測驗時間：109 年 7 月 2 日(星期四)；樂理常識、聽寫採團體共同施測，請學生準時入場，開始測驗後 15 分鐘不得入場，測驗開始未滿 30 分鐘不得出場。 2. 視唱及主修測驗則採分組個別施測，組別及個別測驗時間 109 年 7 月 1 日(星期三)中午 13 時後，公告在新北市三和國民中學網站。 3. 請於規定時間內報到，3 次叫號未到者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要求補測。 4. 主副修樂器(含伴奏)，除鋼琴及敲擊樂器(小鼓、定音鼓-23、26、29、32 吋及木琴型號 MARIMBA ONE 61 鍵)外，其他樂器請自備(敲擊樂請自備敲擊槌)。伴奏人員請隨同考生進出測驗試場。 5. 主修樂器測驗需背譜演奏(除敲擊樂組定音鼓及小鼓可看譜考試外)，任何樂曲均不必反覆。 6. 參加測驗請務必攜帶准考證，非測驗必需用品(如行動電話或其他具有資訊傳輸功能等之器具)不得攜帶入場。 7. 術科測驗成績採百分制，各測驗項目均以 100 分為滿分進行評分。 8. 任一術科測驗項目缺考視同零分。 									
		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鋼琴碼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樂器碼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height: 20px;"></td> <td style="height: 20px;"></td> </tr> </table>						鋼琴碼	樂器碼		
鋼琴碼	樂器碼											

附件三

新北市三和國民中學109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入班意願書

收件編號:

第一聯學校存查聯

准考證 號碼	姓名	身分證 字號	電話
敝子女參加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109學年度藝術才能班招生術科測驗，達測驗通過標準，就讀意願如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就讀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109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願意，願放棄就讀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109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之權利。			
此致 新北市三和國民中學 家長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
(請家長勿自行撕下本意願書)

未經招生學校
蓋戳印者無效

新北市三和國民中學109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入班意願書

收件編號:

第二聯學生存查聯

准考證 號碼	姓名	身分證 字號	電話
敝子女參加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109學年度藝術才能班招生術科測驗，達測驗通過標準，就讀意願如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就讀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109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願意，願放棄就讀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109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之權利。			
此致 新北市三和國民中學 家長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
未經招生學
校蓋戳印者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請填妥本意願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，於規定期限內送至本校行政樓 1F 輔導處辦理報到。
- 二、本校於意願書核章後，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，第二聯由學生領回。
- 三、錄取學生未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，視同放棄錄取學校之權利，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

附件四

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報到委託書

本人(正取生_____之家長)因故無法親自前往辦理報到，特委託_____

先生/女士代為辦理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報到相關事宜。
本人願意遵守所有錄取報到規範，如未於報到期限內備妥相關報到資料完成報到程序，
視同未報到完成，放棄錄取資格，若因此遭致權益受損，委託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委託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電話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受託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電話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

附件五

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 術科測驗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TOCC 防疫評估表

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目前就讀學校		體溫 (測驗日現場量測)	_____°C
<p>一、近期是否有以下症狀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發燒 (≥38°C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咳嗽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喘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流鼻水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鼻塞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喉嚨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肌肉痠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頭痛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極度疲倦感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呼吸困難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以上皆無</p>			
<p>二、請問您最近14 日內旅遊史 (Travel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國內旅遊，旅遊城市、景點與交通方式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國外旅遊，交通方式：_____，目的地(包含轉機或船舶停靠曾到訪)：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中國 (省份與城市：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香港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澳門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中港澳以外的國家與城市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國內外旅遊</p>			
<p>三.近一個月內群聚史(Cluster)：</p> <p>(1)同住家人正在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居家隔離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居家檢疫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自主健康管理 (到期日： 月 日)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以上皆無</p> <p>(2)家人/朋友/同學狀況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家人也有發燒或類流感症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朋友也有發燒或類流感症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同學也有發燒或類流感症狀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他：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以上皆無</p>			
<p>四.備註(請詳述)</p> 			
<p>五、填寫人身分</p> <p>簽章：_____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家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他：_____</p> <p>日期：109年 月 日</p>			

附件六

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 術科測驗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切結書

本人_____ (身分證字號：_____)報名參加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二次招生術科測驗。茲切結：如本人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，須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或「自主健康管理」，致無法順利完成考試，同意遵照貴校因應疫情而採取之下列措施，絕無異議。

- 一、應試前已知為上述列管者，不得應試。
- 二、應試期間被列為上述列管者，中止應試。

此致

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

學生（切結人）： (簽名)

家長或監護人： (簽名)

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